

2024年
江门市信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信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信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网上信访工作；负责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交办、转办信件和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信件的办理工作；负责检查、指导、督促各市（区）和市直部门的信访工作；做好信访人民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负责综合分析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问题和情况征集、筛选工作，提供信访信息和建议；对带有全局性的或重要信访问题开展调研，向党委、政府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按照国务院《信访条例》和《广东省信访条例》的规定，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对有关处理信访问题的部门或单位提出奖励或处罚的建议；负责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信访局共设置4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督查调研科、网信办信科、接访科。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4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0.5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1.7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23.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4.92	本年支出合计	1,069.9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01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69.93	支出总计	1,069.9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含上年结余结转金额。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69.93	1,04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0.58	7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738.25	7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1
2014001	行政运行	413.16	4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5	6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60.34	23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1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9	1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76	69.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0	5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0	25.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4	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4	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3	14.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71	1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71	1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8	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84	55.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含上年结余结转金额。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69.93	721.84	348.0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50.58	425.49	325.09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33	1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738.25	413.16	325.09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413.16	41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5	0.00	64.75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60.34	0.00	260.3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1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9	147.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9.76	6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0	5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0	2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	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54	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4	4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3	14.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71	1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71	101.71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88	4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5.84	5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3002	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300208	结算补助支出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44.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5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7.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1.71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23.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4.92	本年支出合计	1,044.9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4.92	支出总计	1,044.9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44.92	721.84	323.0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5.57	425.49	300.08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2.33	12.33	0.00
[2010301]行政运行	12.33	12.33	0.00
[20140]信访事务	713.24	413.16	300.08
[2014001]行政运行	413.16	413.16	0.00
[20140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5	0.00	64.75
[2014004]信访业务	235.33	0.00	235.3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09	147.0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09	147.0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9.76	69.76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20	50.2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10	25.10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	2.0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47.54	47.54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54	47.54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4.83	14.83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1	32.7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01.71	101.7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01.71	101.7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5.88	45.88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55.84	55.84	0.00
[230]转移性支出	23.00	0.00	23.00
[23002]一般性转移支付	23.00	0.00	23.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300208]结算补助支出	23.00	0.00	23.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21.84
[301]工资福利支出	588.89
[30101]基本工资	80.20
[30102]津贴补贴	197.54
[30103]奖金	120.34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2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5.1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83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30113]住房公积金	45.8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46
[30206]电费	4.00
[30228]工会经费	4.38
[30229]福利费	5.1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6.4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7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48
[30302]退休费	68.86
[30307]医疗费补助	10.62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23.0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50
[30106]伙食补助费	3.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44
[30201]办公费	9.85
[30203]咨询费	15.00
[30205]水费	0.60
[30206]电费	8.00
[30207]邮电费	1.50
[30209]物业管理费	18.06
[30211]差旅费	188.86
[30213]维修（护）费	5.00
[30215]会议费	0.80
[30216]培训费	1.50
[30217]公务接待费	0.61
[30226]劳务费	35.13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3
[310]资本性支出	0.1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14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73.92	273.92	0.00	0.00
“三公”经费	3.46	3.4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85	2.8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5	2.8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61	0.61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21.84	721.84	721.84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信访局-小计	721.84	721.84	721.84	0.00	0.00	0.00	0.00
人员类	683.45	683.45	683.45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类	38.39	38.39	38.39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48.09	323.08	323.08	0.00	0.00	0.00	25.01	
江门市信访局-小计	348.09	323.08	323.08	0.00	0.00	0.00	25.01	
其他专项业务支出	64.75	64.75	64.75	0.00	0.00	0.00	0.00	运转类支出，无绩效目标
“信访超市+外送服务”网络化工作体系建设经费	19.13	19.13	19.13	0.00	0.00	0.00	0.00	组建服务基层治理“人才库”，充分发挥“粤平安”应用服务作用，健全和完善“信访超市+外送服务”网络化工作机制
信访督查调研专项经费	16.20	16.20	16.2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强化市信访督查员及督查助理工作制度，完成全年督查调研工作任务
其他专项经费	248.01	223.00	223.00	0.00	0.00	0.00	25.01	保障完成专项工作任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69.93万元，比上年增加15.92万元，增长1.5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专项工作经费；支出预算1,069.93万元，比上年增加15.92万元，增长1.5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专项工作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46万元，比上年减少0.18万元，下降4.9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8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5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0.61万元，比上年减少0.03万元，下降4.6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

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3.92万元，比上年增加77.99万元，增长39.81%，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要增加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7.5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6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5.9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65.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14万元，主要是保密柜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